

XCGC-F2020108号许昌市魏都区交通运输局“劳动路贯通工程
(天宝路-永昌路)施工及监理”(不见面开标)招标公告



同总发布。

2020.5.8

1. 招标条件

许昌市魏都区交通运输局“劳动路贯通工程(天宝路-永昌路)”已由许昌市魏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许魏发改[2019]78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许昌市魏都区交通运输局,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编号: XCGC-F2020108 号

2.2 建设地点: 该项目位于许昌市中心北部,沿线经过魏都区,天宝路至永昌路路段。

2.3 建设内容: 拟建道路全长1.956km,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引水渠工程、给排水及海绵城市工程、强电工程、交通工程,建设投资约1.12亿元。

2.4 标段划分及控制价:

标段	招标内容	控制价(元)
一标段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引水渠工程、给排水及海绵城市工程	106466000.04元
二标段	强电工程	2362587.31元
三标段	交通工程	3185209.88元
四标段	本项目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	1120137元

2.5 招标范围: 一标、二标、三标招标范围为: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答疑纪要和补充文件(如有)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内容;四标招标范围为:本项目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工作。

2.6 计划工期: 一标段:施工工期420日历天;二、三标段:施工工期150日历天;四标段(监理标段):同施工工期。

2.7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规范和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2 资质要求:

3.2.1 **一标段:**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以上(含一级)企业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2.2 **二、三标段:**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企业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2.3 **四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企业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信用河南”网站信用信息栏列入黑名单,以及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黑名单。(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委员会评标现场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评标专家委员会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3.6 投标人可对本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能按标段设置的先后顺序依次中取前一个标段。

4. 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1 投标人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4.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5. 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www.xcggzy.gov.cn/>)，通过“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自行下载。

5.2 施工图纸下载：按照施工招标文件中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自行下载。

5.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标段，投标人于开标结束后转账至支付宝账户：13937120256（转账时请备注项目编号、所属标段及公司名称）。

6. 投标文件的提交

6.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本项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6.2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0 年 6 月 2 日 08 时 30 分。

6.3 招标人（代理机构）线上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创业服务中心 C 座）三楼开标三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须现场提交有关原件资料；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持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准时参加线上开标，进行远程解密、在线询问、电子签章等。

6.4 逾期送达（未成功上传）的或者未按规定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许昌市魏都区交通运输局

地 址：许昌市天宝路 666 号

联 系 人：胡女士

联系电话：1384986666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刘女士、胡女士

联系电话：0374-2219766、18839908189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同一个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后缀名为“_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4.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4.1 使用银行转帐方式提交的，投标人通过基本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

4.1.1 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并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4.1.2 提交后再次登录 <http://221.14.6.70:8088/ggzy> 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前述系统显示“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表示投标保证金提交完成。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规定提交。

4.1.3 投标人按照所投项目及标段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

4.2 使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交的，投标人办理投标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明确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标段、受益人（招标人）、有效期（不低于本项目投标有效期）、担保金额（不低于本项目本标段投标保证金数额）。投标人应将投标银行保函原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生成“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

6. 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6.1 投标人应熟悉《许昌市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并提前设置不见面开标浏览器（设置流程详见《许昌市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6.2 《许昌市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路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资料下载”栏目。



6.3 开标时间前投标人应登录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6.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义，可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提出询问。

6.5 根据代理机构在“文字互动”对话框的通知，投标人选择功能栏“解密环节”按钮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解密应自代理机构在到达投标截止时间时点击“开标”按钮，开标开始并进行解密 60 分钟内完成）。投标人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6.6 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活动结束后，投标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评标依据

7.1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远程不见面开标）项目，评标委员会以成功上传、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7.2 评审期间，保持投标文件提供的联系方式畅通，评标委员会随时可能对投标文件内容质询，投标人应及时进行答复（包括但不限于电子文档、电子邮件等）。

7.3 有多轮报价的，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分项报价，为多轮报价做好准备，在谈判小组发起报价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报价。

